

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5日以邮件形式通知全体监事，会议于2023年10月8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综合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其中监事会主席孙建先生因公出差以通讯方式参加，会议由监事卫华先生主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规模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及市场波动等因素，公司拟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从不超过人民币128,563.49万元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80,000.00万元，募集资金不足的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解决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应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亦作相应调整。该调整方案合理可行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发展规划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本次调整事项。

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10月8日